

彰化縣頂番國小特教推行委員會

會議簽到表

時間	110年6月9日(三) 上午9:30	校長	陳艷紅	
地點	線上會議	記錄	蔡佩欣	
參加人員	主任委員 陳艷紅校長	陳艷紅	特教班 教師代表 謝淑玲老師	謝淑玲
	執行秘書 蘇朝祥主任	蘇朝祥	特殊生 家長代表 謝如峻先生	謝如峻
	教務主任 陳佳伶主任	陳佳伶	普通生 家長代表 翁靚芳組長	翁靚芳
	學務主任 蘇淑君主任	蘇淑君		
	總務主任 白易仙主任	白易仙		
	秘書 蔡佩欣組長	蔡佩欣		
	秘書 黃秀蘭組長	黃秀蘭		
	普通班 教師代表 吳年章老師	吳年章		

彰化縣鹿港鎮頂番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110 年 6 月 9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線上會議

主席：陳艷紅校長

紀錄：蔡佩欣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所示

一、主席致詞：

二、業務報告：針對 109 學年第二學期的特教工作報告與檢討(見附件一)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110 學年度特助員申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符合申請特助員條件學生數3名：

(110學年)六年級肢障生謝○程因脊柱裂關係無法自行如廁，評估後需要特助員協助如廁與清洗穢物。

(110學年)五年級情緒生陳○漢，因情緒困擾行為會擅離課堂或不願到教室上課，需特助員在旁陪伴安撫情緒。

(110 學年)一年級語障生葉○碩特質

1. 無法覺察周圍環境是否安全，即使在陌生環境也會恣意遊走。
2. 在團體課程中，專注力持續不到 20 秒，會亂打同學。
3. 經過同學們美勞作品陳列區，會將作品掃落到地上。
4. 遇到不喜歡的課程或事物，就直接躺在地上哭鬧，不願意配合。

有 90%以上的時間，需要特助員單獨看顧他。

決 議：適合，照案通過。 不適合。(說明： ) 其他：

案由二：小一新生入學級任教師安排與特教生需求適切性一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級任教師特教背景與特教生障礙類別如下表所列。

決 議：

頂番國小 110 學年度一年級級任教師

級 任 教 師	
姓 名	特 教 背 景
陳姿蓉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邱惠絹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陳慧芬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代理教師	
李佳蓉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特 教 生		
姓 名	障 礙 類 別	特 質
葉○碩	語障	1. 無法遵守課堂指令與從事團體活動。 2. 會動手打人 3. 衝動及專注力低，醫生建議用藥但並未服用 4. 語言表達溝通困難
黃○麟	語障	1. 情緒穩定，安靜寡言 2. 能遵守課堂規範 3. 構音障礙，語言理解弱 4. 處理速度慢，需要教師從旁協助
林○婕	智能障礙/輕度	1. 畏縮怕生，要長時間方能建立關係 2. 語言表達困難 3. 固著性高，須提前預告
謝○紘	智能障礙/輕度	1. 專注力低，無法專注 50 以上 2. 作業態度草率、被動，需給予規範
雲○霖	智能障礙/輕度	1. 能遵守課堂規範 2. 構音異常、語言溝通表達困難 3. 性情安靜內向、怕生

案由三：二升三級任教師安排與特教生需求適切性一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級任教師特教背景與特教生障礙類別如下表所列。

決 議：

頂番國小 110 學年度三年級級任教師

級 任 教 師	
姓 名	特 教 背 景
蔡佩欣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翁郁芬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陳雅琪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趙巧惠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黃吉芳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特 教 生		
姓名	障礙類別	特質
潘○呈	學習障礙	【優】學習表現與一般同儕無異 【弱】1. 專注力低弱，自顧自的 2. 書寫潦草，動作協調性差
蘇○億	學習障礙	【優】性情溫和，情緒穩定 【弱】1. 訊息整合困難； 2. 被動，要一個指令一個動作
王○皓	學習障礙	【優】情緒穩定，能確實完成交代任務 【弱】1. 易分心 2. 閱讀、書寫障礙
王○霖	肢體障礙	【優】情緒穩定，性情溫和 【弱】肢體協調不佳、心思較敏感
劉○恩	身體病弱	目前申請在家教育巡迴輔導服務

案由四：四升五重新編班級任教師安排與特教生需求適切性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級任教師特教背景與特教生障礙類別如下表所列。

決議：

頂番國小 110 學年度五年級級任教師

級任教師	
姓名	特教背景
黃鈞源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饒智仁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江泊洲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吳年章	■曾擔任特教生級任教師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認輔教師
吳伊環	■每年特教研習 3 小時 ■擔任特教組長

特教生		
姓名	障礙類別	特質
施○	智能障礙/輕度	【優】建立關係後能遵守規範 【弱】1. 理解能力較弱，需給予大量提示 2. 語言理解表達困難
陳○勳	學習障礙	【優】性情單純 【弱】1. 自我管理能力不佳 2. 肢體協調性不佳 3. 學習態度消極被動
陳○漢	情緒障礙	【優】1. 熱心公務，類亞斯現象 2. 情緒穩定度與反抗強度已漸入佳境 【弱】1. 固著性強，需給予多次頻繁的預告 2. 學業表現為班級後 PR5

案由五：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安置於資源班學生目前為20人，依據學生學習需求安排適性課程，進行分組教學，詳如附件及學生IEP，提請討論。

說明：110學年度本校目前確認特殊教育(含疑似生)學生合計23名，就讀年級及特殊教育類別如下表：

年級 類別	G1	G2	G3	G4	G5	G6	
智能障礙	3	1			1		5
學習障礙		1	3	2	1	1	8
自閉症							0
情緒障礙					1	1	2
肢體障礙			1			1	2
聽覺障礙							0
視覺障礙				1			1
身體病弱				1			1
語言障礙	2						2
疑似生		1	1				2
小計	5	3	5	4	3	3	合計：23

\*安置班別：

(1)資源班：20人

(2)普通班：2人(王○霖、鐘○姩)

(3)在家教育：1人(劉○恩)

(4)巡輔教師到校提供服務2人：葉○碩(語障)、黃○麟(語障)、陳○漢(情障)、鐘○姩(視障)。

(一)課程內容：國語與數學科補教教學；特殊需求課程：學習策略、社會技巧、動作機能、溝通訓練…等。

(二)分組教學：依學生需求每節課學生人數從1-5人不等。

(三)排課方式：抽離(利用原班國語、數學到資源班上課)、

外加(利用早自修、綜合、彈性課程…等時間到資源班上課)

決議：適合，照案通過。

不適合。(說明：)

其他：

案由六：本校資源班學生110學年度課程需求及課程計畫書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彰化縣110年度IEP與新課綱課程規劃計畫，且評估資源班學生能力及學習需求後，完成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擬訂110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需求及課程計畫書內容，待本校課發會會議審查後送交特教科備查。

決議：適合，照案通過。

不適合。(說明：)

其他：

案由七:關於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就讀普通班編班暨導師編排辦法，提請 討論。

說 明:相關內容請參閱附件

決 議:適合，照案通過。

不適合。(說明: )

其他: